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
2. 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 15: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4.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国建先生主持。
5.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要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